

证券代码：430616

证券简称：鸿盛数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9:00-11: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	------	------	-------

普通股	430616	鸿盛数码	2024年5月10日
-----	--------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对《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二)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对《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三)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对《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议。

(四)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对《2023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五)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对《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六)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对《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现金流情况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规划，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拟按照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33,200,000 股为基准，每 10 股派 1.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32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公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4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371-53789863；联系地址：郑州高新区玉兰西街10号，邮政编码：450001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